

【詐財新手法！靈骨塔仲介販賣】

案例

1. 詐騙歹徒掌握了靈骨塔權狀所有人的個人資料，以登門拜訪方式，向人謊稱為配合政府墓地遷移專案，可以轉換塔位等級並高價賣給政府，隨即高價估算塔位現值，以假本票騙取對方信任後簽約，再以必須繳交仲介管理費、增值稅等理由詐財，台中市一位 58 歲的林太太，日前因誤信歹徒謊言被騙了 90 萬，全案目前由警方循線追查偵辦中。
2. 作案歹徒為一男、一女，男約 50 歲，腳微跛，女約 30 歲，身材苗條長相清秀，二人前往林家，並出示名片自稱是「金寶生命事業公司」經理，因為從客戶資料中得知，林太太手中有台北縣金山「萬壽山墓園」的靈骨塔權狀，為配合政府墓地遷移專案，可以轉換塔位等級並高價賣給政府，隨即高價估算塔位現值約為 2600 萬。林太太以為他們很厲害，急著將套牢的權狀脫手，陸續交給歹徒新台幣 90 萬元，換得 2 張本票及轉讓契約、收據等，未料本票到期卻無法兌現，經追查是歹徒冒用了合法業者的名片，而手中的「契約書」、「收據」等文件全是假的。
3. 邇來有民眾接獲不肖人士電話，自稱某殯葬設施經營業將收購某殯葬設施，受委託進行客戶資料整合等不實訊息，以資料登記之名義欲騙取消費者持有塔位權狀相關資訊。(內政部資料)

預防方法：

1. 靈骨塔仲介買賣必須是立案許可的「不動產經紀業者」，請向所屬主管機關查詢正確公司電話號碼，並查證有無委託買賣仲介事務，或撥 165 進行查證。
2. 仲介靈骨塔買賣不會以「業務員拜訪」方式進行委託交易，而是必須親自前往公司辦理，且在未完成交易、未收到錢之前，合法仲介業者不會向委託人收錢，若有預收「保管費」、「佣金」就肯定是詐騙。
3. 另有歹徒以「將靈骨塔轉換為生前契約」或「政府推出墓地遷移案，只要貼補差額，就可優先獲得塔位」方式進行詐騙，務必要依詢正確的查證管道，確實了解仲介買賣、換約或簽約 應注意事項以免受騙。

資料來源：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